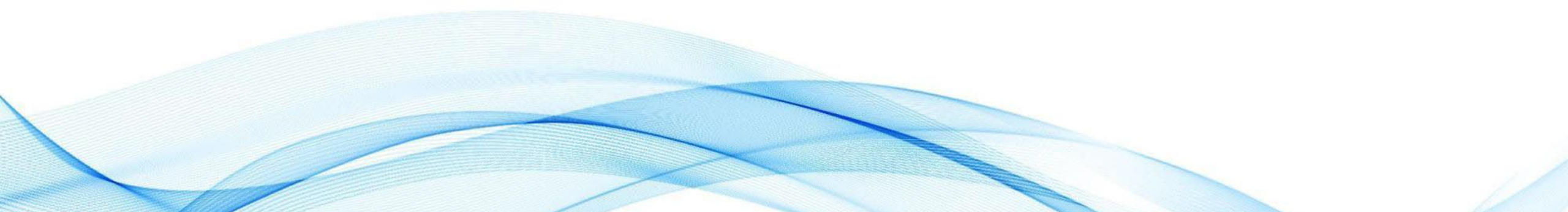


# 军人退役 “一件事”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 办事指南

---



#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 申报说明

适用人群及联办事项



## 申报流程

办事的流程说明



## 填报说明

在线填写申请的说明



## 办理说明

现场办事的说明



## 适用人群

适用于本年度北京市接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以下简称退役士兵)。

### 联办办理事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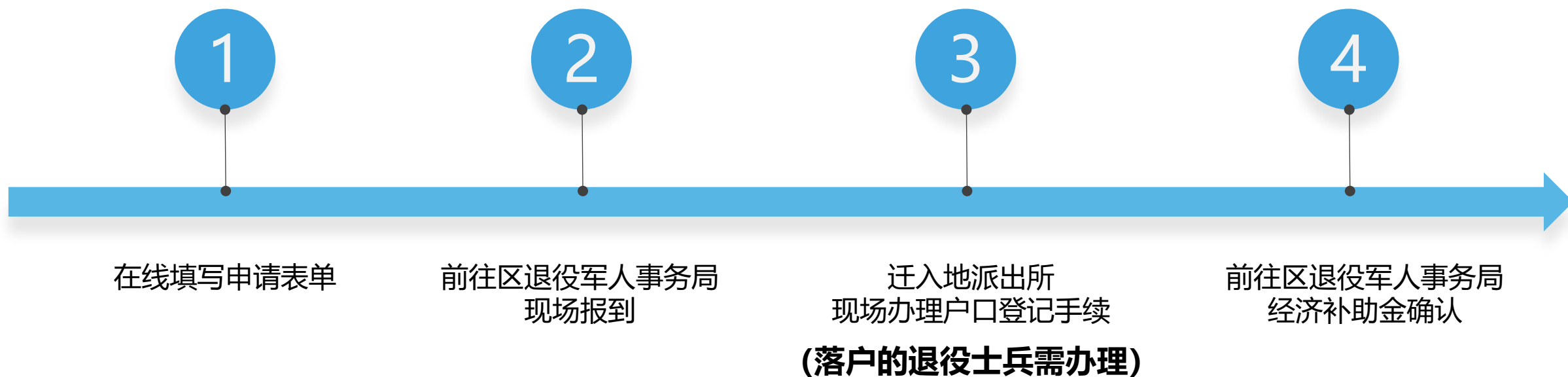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到办理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预落户信息审核\*
- 退役军人申请在京入户\*
- 退役军人户口登记\*
-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带有\*号的事项针对需落户的退役士兵。无需落户的退役士兵无需办理。

###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登记
- 退役士兵社会保障卡（含电子社保卡）申领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 “预备役登记”事项办事方式
- 自主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指导

## “一件事” 联办——退役士兵本人办理流程



注意：退役士兵办理一件事前需完成退役登记手续，如需落户在京的士兵还需要办理完成落户地址前置审核。

## 第一步

## 在线填写申请表单，并上传材料

01

### 前置条件

退役士兵收到区退役局发出的通知短信。

需落户的退役士兵需要确认了落户地址，且具有《**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

确定是否具备区局指定的银行卡号（见特别说明）

02

### 填报前准备

使用支付宝、微信小程序搜索京通，注册且完成人脸识别认证

注意：注册时所使用的身份证号码需要与军人身份证号码登记表中的一致

### 特别说明

### 《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线下办理程序

#### 01

#### 办理程序

1. 退役士兵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取得落户信息采集表，填写后，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审核并加盖公章。
2. 退役士兵携带落户信息采集表及落户地址查验证件材料前往拟落户派出所办理落户地址前置审核，由派出所工作人员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完成落户信息采集表办理。

#### 02

#### 落户地址查验证件材料清单

1. 新立户的，须查验本人或直系亲属（指父母、配偶子女，下同）的房产证及亲属关系证件材料（如居民户口簿结婚证、出生医学证明、独生子女证或户籍证明中的其中一种，下同）；
2. 迁入在京直系亲属户内的，须查验直系亲属的居民户口簿、房产证及亲属关系证件材料；
3. 落户在部队营房的，须查验营房部门同意落户情况说明；
4. 落户在集体户口的，须查验集体户口单位同意落户情况说明。

| 序号 | 区划   | 开户银行                           |
|----|------|--------------------------------|
| 1  | 东城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2  | 西城区  | 北京银行                           |
| 3  | 朝阳区  | 中国农业银行                         |
| 4  | 海淀区  | 招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
| 5  | 丰台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6  | 石景山区 | 中国工商银行                         |
| 7  | 门头沟区 | 中国工商银行                         |
| 8  | 房山区  | 中国工商银行                         |
| 9  | 通州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10 | 顺义区  |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农商银行                  |
| 11 | 昌平区  | 中国建设银行                         |
| 12 | 大兴区  | 中国工商银行                         |
| 13 | 平谷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14 | 怀柔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15 | 密云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16 | 延庆区  | 北京农商银行                         |
| 17 | 经开区  | 北京农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

03

### 填报前准备的必要材料

退役士兵需落户的退役士兵需准备以下材料

| 序号 | 材料名称                    |
|----|-------------------------|
| 1  | 军人身份证号码材料（军人公民身份证号码登记表） |
| 2  | 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             |

\*以上所有材料均是扫描件，所传图片应为PDF或JPG格式的扫描件，扫描图像清晰、端正，且单个图片大小要求小于4M。

04

## 在线填报

登录首都之窗网站：[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beijing.gov.cn\)](http://beijing.gov.cn)

进入“政务服务”频道



“ 专题专栏 ”—— “退役军人服务专区” 或选择 “高效办成一件事” 均可进入

专题专栏

更多 >

最新推荐

退役军人  
服务专区



办好一件事

围绕企业群众实际需求，提供集成套餐式服务

优化营商环境

集中发布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文件，深入解读利企便民措施

北京市“跨省通办”服务专区

提供热门跨省通办服务，满足企业群众异地办事需求

政务服务好差评

政务服务好不好，企业群众来评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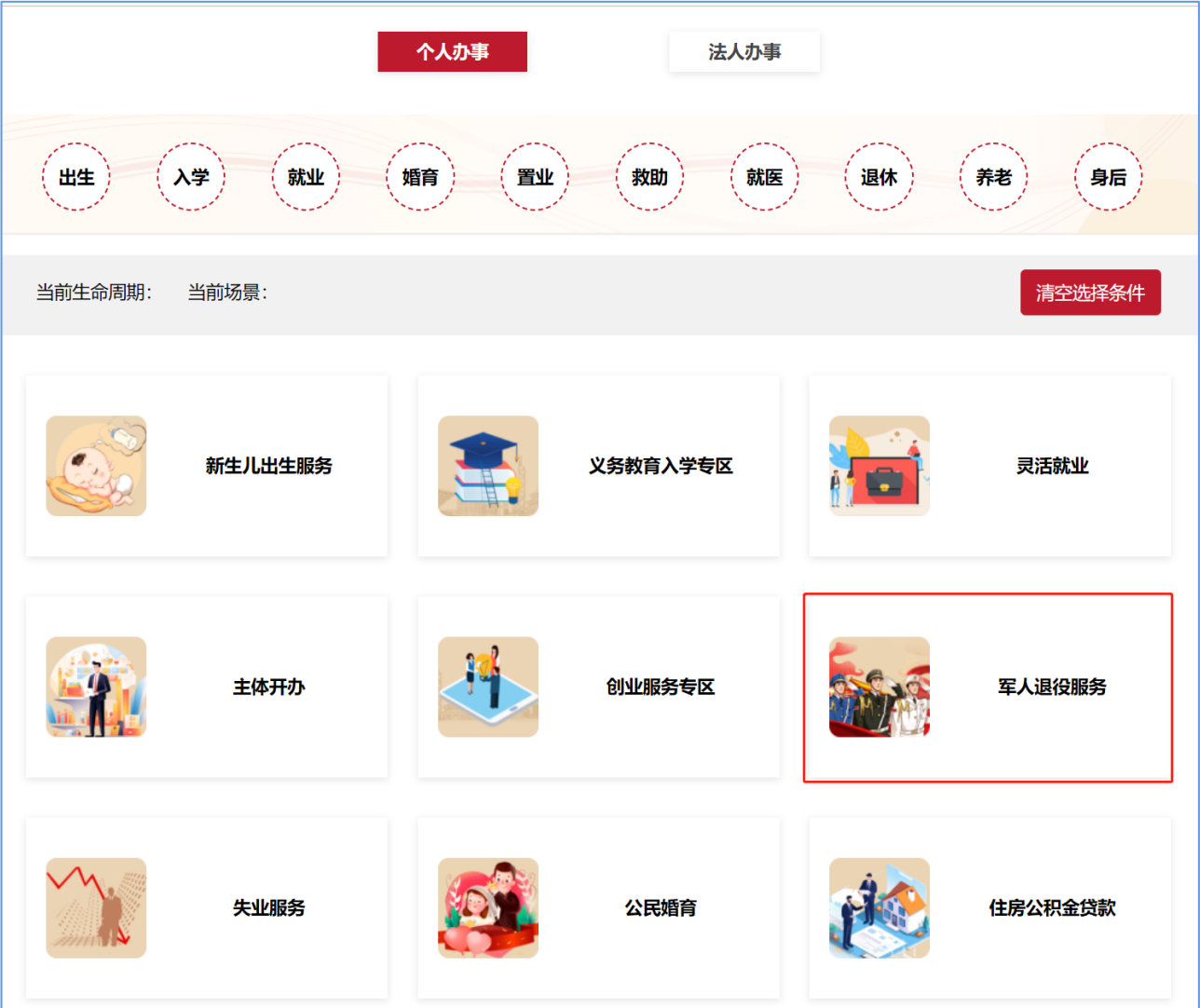
04

在线填报

登录首都之窗网站：[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beijing.gov.cn\)](http://beijing.gov.cn)

高效办成一件事

——军人退役服务



04

在线填报

登录首都之窗网站：[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beijing.gov.cn\)](http://beijing.gov.cn)

退役军人服务专区

在**军人退役“一件事”**服务中

选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页签

——点击**立即办理**

军人退役“一件事”服务

转业军官

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

复员军官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离退休军人

安排工作、供养方式安置、  
5-6级精神残疾退役士兵

涉及联办事项：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到办理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落户信息审核
- 退役军人申请在京入户
- 退役军人户口登记（含居民身份证申领）
-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立即办理](#) [办事指南](#) [材料说明及样表](#) [技术支持电话](#)

其他相关事项：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登记
- 退役士兵社会保障卡（含电子社保卡）申领
- 退役士兵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 “预备役登记”事项办事方式
- 自主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指导

04

### 在线填报

点击后进入“北京市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登录页面



- 可以使用微信、支付宝小程序扫码登录
- 也可以使用账号密码登录

04

### 在线填报

- 登录后进入用户须知页面（请仔细阅读用户须知）
- 点击下方《北京市政务服务网申报须知》，弹出申报须知窗口，点击**已阅读**
- 勾选本人已阅读并同意
- 点击进入办事

### 上述内容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智能网办，为您提供在线网办服务

用户须知

【服务电话】

010-59865236（法定工作日：9:00-11:30，14:00-17:30）

【服务对象】

适用于本年度北京市接收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以下简称退役士兵）。

【联办事项】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了退役士兵移交安置及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过程中需要办理的业务事项。具体如下：  
1.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报到办理  
2.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落户信息审核  
3. 退役军人在京落户  
4. 退役军人口登记  
5.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联办流程】

第一步，退役士兵前往迁入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登记个人信息。  
第二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收到退役士兵档案，在系统中确认。  
针对异地安置的退役士兵，短信通知携带进京资格申报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交材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系统发送资格审核通知短信。审核通过的需要携带落户材料前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拟落户地派出所办理**落户信息审核**，取得《**退役军人居户信息审核表**》。  
针对本市户口或本地参军的退役士兵，如果已经注册户口需在京落户的，需要携带落户材料前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及拟落户地派出所办理**落户信息审核**，取得《**退役军人居户信息审核表**》。  
本市户口或本地参军的退役士兵，如果未注册户口无需办理落户信息审核。  
第三步，退役士兵在网上提出办理军人退役“一件事”的申请，在网上选择相应场景填写申请表，并上传相应的申请材料。  
第四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线对退役士兵填报信息进行审核，在系统中进行确认，系统会短信通知退役士兵可以到区局进行报到办理。  
第五步，退役士兵接到短信通知后，退役士兵需要携带行政介绍信原件、退役证明复印件，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场办理**。  
1. 异地安置——进入第六步  
2. 本市户口或本地参军  
1) 未注册户口——直接跳到第九步  
2) 注册户口  
大学生退役士兵落户在外地——在此环节直接出具并打印办结落户手续函，落户介绍信，区局盖章后，由退役士兵本人携带，进入第九步  
落户在京——进入第六步  
第六步，需办理落户的退役士兵，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进行审核，出具落户信息审核意见。本市户口或本地参军的出具区局落户介绍信，异地安置的出具区局基本落户证明。市局落户介绍信，出具的结果文书会通过数据共享交给公安人口管理到。退役士兵可以通过北京市政务服务网个人空间我的办一件事办理进度中查询办理进度及结果文书。  
第七步，公安部门在通过数据共享取得区局基本落户证明、市局落户介绍信或区局落户介绍信，原落户审核结果信息后，15个工作日内做出行政确认决定，为退役士兵出具落户证明和审核意见。退役士兵可以在北京市政务服务网个人空间我的办一件事办理进度中，查询公安部门的落户证明和审核意见。  
第八步，公安部门入户审核和审核通过后，系统会发送办理完成短信通知。退役士兵收到短信通知后，需40日内携带网上申报时上传的所有材料的原件以及《居民身份证》（如有），前往拟落户地派出所现场办理户口登记手续；如需换领居民身份证的，在户口登记的同时提出申请，窗口受理后，城区10个工作日，郊区12个工作日内发放居民身份证。审核人凭领取身份证回执，退役士兵可以在北京市政务服务网个人空间我的办一件事办理进度中，查询户口办理的办理信息。  
第九步，退役士兵的档案按照拟落户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管理要求办理。  
第十步，退役士兵在完成户口登记手续后，需由本人携带档案回执（本市农村户口无需携带）、新办理的身份证、户口本资料、使用原身份证办理的银行卡，前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理上交档案回执手续。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出具《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确认单》，由退役士兵本人签字确认后，完成所有手续。  
第十一步，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 本人已阅读并同意《北京市政务服务网申报须知》

进入办事

- 进入用户认证页面
- 根据页面提示进行人脸识别

\*注意人脸识别需要使用手机完成



04

在线填报

选择情形页面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智能网办，为您提供在线贴身政务服务

请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情形

请选择安置类型 (单选)

☒ 易地安置

☐ 本市户口或本地参军

上一步

确定

进入信息填报页面  
显示退役军人的相关情形，  
点击**确定**

04

在线填报

即将办理如下事项提示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智能网办，为您提供在线贴身政务服务

请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情形

请选择安置类型 (单选)

易地安置

本市户口或本地参

即将办理如下事项

退役军人申请在京入户

退役军人户口登记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预落户信息审核（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事项）

确认

取消

上一步

确定

选择情形后，  
会弹出即将办理如下事项提示，  
系统会根据不同情形选择，弹出  
不同的办理事项清单，  
点击**确定**

04

## 在线填报

填写基本信息，完成后点击**下一步**

1

在线填报

2

上传材料

3

取件方式

4

信息确认

申请人基本信息

家庭成员情况

入伍情况

服役、退役情况

一次性补助金领取信息

原户籍信息

落户申请信息

申请人基本信息

\* 姓名

李明岩

\* 性别

男

女

\* 民族

请选择

\* 出生日期

1973-10-28

\* 身高 (CM)

请输入

\* 婚姻状况

请选择

\* 文化程度

请选择

\* 政治面貌

请选择

\* 是否就业

是

否

\* 联系手机

13801257701

\* 曾用名

请与《军人公民身份证登记表》中的曾用名保持一致!

\* 身份证号

231004197310280513

\* 籍贯

请输入

\* 出生地

请输入

\* 健康状况

请选择

\* 住址

请输入长期通信地址

保存草稿

上一步

下一步

进入信息填写页面，  
请如实填写，填写过程分为以下步骤：

1. 申请人基本信息
2. 家庭成员信息
3. 学历情况
4. 入伍情况
5. 服役、退役情况
6. 党（团）组织关系转接情况
7. 一次性补助金领取信息
8. 原户籍信息（需落户的须填写）
9. 落户申请信息（需落户的须填写）
10. 上传材料
11. 提示后续的办理事项产生的结果材料
12. 确认填报信息

系统会根据填写选择项判断需填写的内容，填写选择时请仔细阅读文字提示。

04

### 在线填报

需要逐项填写完成后

**需落户**的退役士兵需要上传材料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

请注意：所传图片应为PDF或JPG格式的扫描件，扫描图像清晰、端正，且单个图片大小要求小于4M。

1 在线填表

2 上传材料

3 取件方式

4 信息确认

如无特殊说明，文件支持 pdf、jpg、jpeg、bmp 和 png 格式。

\* 军人身份证号码登记表 电子

请注意：此处上传的不是身份证扫描件，请看示例。扫描图像清晰、端正，请裁剪至合适大小，单个图片大小要求小于4M。 支持 png, jpg, jpeg, bmp, pdf格式

下载示例表格

+

本地文件

快捷上传

\* 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 电子

请上传区退役局及派出所盖章后的落户信息采集表。扫描图像清晰、端正，请裁剪至合适大小，单个图片大小要求小于4M。 支持 png, jpg, jpeg, bmp, pdf, xls, xlsx, doc, docx, ofd, mp3, rmvb, mov, avi, rm, flv格式

下载示例表格

+

本地文件

快捷上传

保存草稿

上一步

下一步

04

在线填报

需落户的退役士兵，提示后续的处理事项产生的结果材料，点击**下一步**。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智能网办，为您提供在线贴身政务服务

✓

在线填表

✓

上传材料

3

取件方式

4

信息确认

1.办理结果若为电子类结果，办结成功后，请进入北京市政务服务网>我的空间>我的办件 中进行查看。

2.办理结果若为实体类结果，可选择下列取件方式获取。如选择邮寄方式，可能产生邮寄费用，费用依照北京政务专递送达业务标准收取。具体是否收费可选择【邮寄】方式后进行查看。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预落户信息审核（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事项）

办理结果材料

落户介绍信

电子材料

市局落户介绍信

退役军人基本情况证明

电子材料

落户人员信息登记表

电子材料

上一步

下一步

04

## 在线填报

信息确认页面，会显示所有填报的信息及上传的材料，若填报的信息有误，可以点击上一步进行修改。

如**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完成在线填报。

### 第一步

在线填写申请表单，并上传材料

|            |         |
|------------|---------|
| 朝阳分局       | 朝外大街派出所 |
| 迁入地地址      | 迁入地详细地址 |
|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 | 惠新东街6号  |
| 迁移原因       | 拟落户户别   |
|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 非农业家庭户  |

上传材料信息

1. 军人身份证号码登记表 电子

  
立项申报表盖章...

2. 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 电子

  
doc0190022024...

取件信息

事项名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预落户信息审核（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事项）

办结材料

落户介绍信 电子材料

市局落户介绍信

退役军人基本情况证明 电子材料

落户人员信息登记表 电子材料

上一步 提交

04

### 在线填报

提交成功后，显示页面。

点击**我的空间**，可以进入**个人空间**查询办件进度。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智能网办，为您提供在线贴身政务服务



申请提交成功

办件单号： 11110000MB1518020J2113222004000002024020  
10001

申请事项：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我的空间

05

我的空间

进入我的空间，点击我的办件中的**办理中**。

\*岩，欢迎您

高级

账户设置

我的收藏

消息中心

我的办件 →

144

全部

0

待补正

105

办理中

18

已办结

我的工具箱

更多

养老待遇测算

北京市残疾人两项补贴

保障性住房申请条件评估

车检计算器

失业保险金测算

公积金还款计算器

北京市购房资格核验

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

05

我的空间

进入办件进度，点击查看详情。

我的办件

- 办件进度
- 我的预约
- 我的评价
- 草稿箱

- 全部
- 待受理
- 待补正
- 办理中
- 已办结
- 未通过
- 已撤销

共有 105条，未读 3条

申请时间: 

开始日期至结束日期

办件名称 | 请输入内容

搜索

|                                                                                               |                                                               |      |
|-----------------------------------------------------------------------------------------------|---------------------------------------------------------------|------|
| <div>事项</div>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br>办件编号: 11110000MB1518020J211322200400000202403110004 | 申请时间: 2024-03-11 11:43:47<br>更新时间: 2024-03-11 11:43:55<br>办理中 | 查看详情 |
|-----------------------------------------------------------------------------------------------|---------------------------------------------------------------|------|

05

我的空间

进入具体的办件进度。后续办理过程中可以随时登录首都之窗网站查看个人空间，了解办件进度。

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办理类型: 联办事项

办理状态: 已完成 | 已作废

办件单号: 11110000MB1518020J21132220...

重新上报

办理进度 ^

仍有3个事项等待办理：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退役军人户口登记、退役军人申请在京入户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预落户信息审核（军人退役“一件事”集成场景服务事项）

该事项已成功办结

展开更多状态 v

在审核环节中如果**不通过退回**，办事人会**收到办件失败的短信**，需要重新填报。

点击**重新上报**按钮，进入填报页面，会把之前填报的所有信息直接带入填报页面，**修改**后提交，完成重新填报。

 收到区退役局发出的现场报到通知短信后

---



 携带以下材料按照短信通知的报到时间，前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场报到



- 1寸证件照
- 退出现役证书原件
- 行政关系介绍信原件



各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不同的士兵安置类型出具相应的文书

# 退役士兵所需携带材料（所有材料均需原件）

| 序号 | 材料名称        |
|----|-------------|
| 1  | 原《居民身份证》    |
| 2  | 军人身份证号码材料   |
| 3  | 退役军人落户信息采集表 |

申请换领居民身份证的，窗口受理后，城区10个工作日、郊区12个工作日内发放居民身份证，申领人凭借领取凭证现场领取。

携带材料



前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办理经济补助金确认

- 档案回执（本市农村户口无需携带）



- 户口本扫描件（落户在外地的需要）

- 提交银行卡号（如有必要）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现场

打印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确认单，

由退役士兵本人签字确认后，完成所有手续。

### 【退役士兵社会保险登记】

复学的，按规定享受学校相关医疗政策；档案存放于户口所在地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未就业非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到该中心自愿自行办理社保；已就业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由所在单位负责**办理**社保；北京市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到各区街道或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自愿自行选择办理社保或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 【退役士兵社会保障卡（含电子社保卡）申领】

完成参保登记后，可通过窗口办理或网上办理两种方式申领社会保障卡，领取方式可选择自领或邮寄。个人可在京通、支付宝、“北京民生一卡通”等官方平台，在线开通电子社保卡。

###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

档案存放在户口所在地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的未就业非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在该中心自愿自行办理参保；已就业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由所在单位办理参保；北京市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到各区街道或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自愿自行选择缴纳灵活就业医疗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部队与地方社保机构通过“总对总”方式对接，将服现役期间的养老保险直接下发至各省社保中心，无需本人申请办理。

### 【“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事项相关指南】

部队将医疗保险账户余额直接结算给退役士兵本人。复学的，享受学校相关医疗政策；档案存放在户口所在地人力资源公共服务中心且未就业非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在该中心自愿自行选择缴纳医疗保险；已就业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医疗保险由就业单位依据相关规定缴纳；北京市农业户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到各区街道或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自愿自行选择缴纳灵活就业医疗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 【“预备役登记”事项办事方式】

退出现役的士兵自退出现役之日起40日内，退出现役的军官自确定安置地之日起30日内，到安置地的区人民政府兵役机关进行兵役登记信息变更；其中，符合预备役条件，经部队确定需要办理预备役登记的，还应当办理预备役登记。

社保、医保、预备役登记由人力社保、医疗保障、各地区人民武装部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工作，详情可向相关单位咨询。

### 【自主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指导】

#### 就业创业指导：

按照相关政策，区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每年至少组织2次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为其就业搭建平台。北京市及各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通过“线上+线下”方式灵活组织开展招聘活动，市区联动为退役军人提供常态化、精细化、便利化的就业服务。有就业意愿的退役军人可关注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各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微信公众号随时随地获取招聘就业信息。

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官方网站（就业创业专栏）：

<https://tyjrswj.beijing.gov.cn/fwzl/jycy/>

#### 教育培训指导：

根据相关政策，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前接受一次免费职业技能培训。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可根据个人的培训意愿向接收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提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申请；接收安置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完成申请人资格和承训机构资质审核后，及时告知申请人审核结果以及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职业技能培训相关政策。

感谢您的观看

